中华环保联合会

中环联函〔2023〕183号

关于公开征求《高盐有机废水处理工程技术指南》、《火力发电厂高盐废水零排放工程技术指南》团体标准意见的函

各相关单位、专家：

根据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、民政部印发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和《中华环保联合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相关要求，由中华环保联合会归口，中华环保联合水环境治理专业委员会提出的《高盐有机废水处理工程技术指南》、《火力发电厂高盐废水零排放工程技术指南》两项团体标准，经多次调研、内部讨论、召开专家技术审查会等多项工作，数易其稿形成了征求意见稿。为保证标准的科学性、严谨性和适用性，现公开征求意见。

公示期间，请各有关单位及专家认真审阅标准文本，对本标准提出宝贵建议和意见，并于2023年10月14日前以邮件的形式将《团体标准意见反馈表》反馈至水专委秘书处（water_cn@acef-water.com.cn），逾期未回复按无意见处理。

该标准的征求意见稿已登载在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

www.ttbz.org.cn）和中华环保联合会官网（www.acef.com.cn）。

联 系 人：李伟

联系电话：010-80570036、18518703255

电子邮箱：water_cn@acef-water.com.cn

地　　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14区青年沟东路华表大厦4层

附件：1、《高盐有机废水处理工程技术指南（征求意见稿）》

2、《高盐有机废水处理工程技术指南（征求意见稿）》编制说明

3、《火力发电厂高盐废水零排放工程技术指南（征求意见稿）》

4、《火力发电厂高盐废水零排放工程技术指南（征求意见稿）》编制说明

5、中华环保联合会团体标准意见反馈表

中华环保联合会

2023年9月14日

中华环保联合会办公室　　2023年9月14日印发